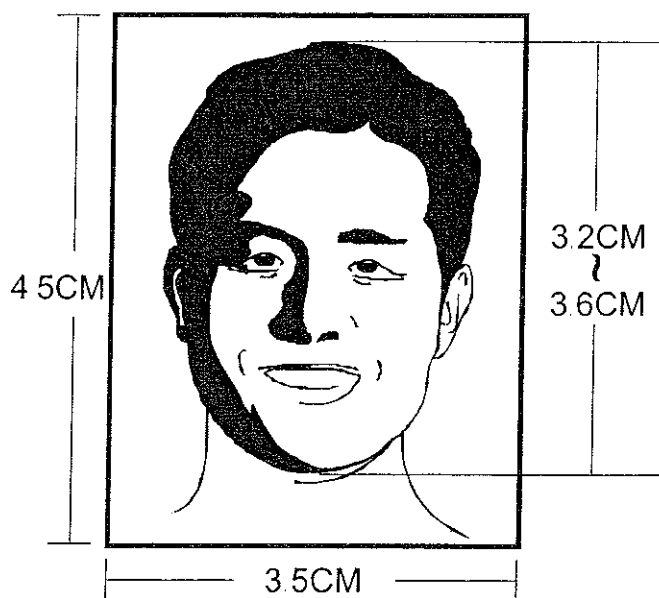


重要告示

依據國際民航組織規定

本處自西元2010年10月1日起
將嚴格要求申請人繳交最近六個月
內所拍攝之彩色照片白色背景半身
正面脫帽五官清晰之兩吋照片

規格及說明如下：



說明：

照片中人像不得配戴有色眼鏡

眼鼻口臉及兩耳不得遮蓋

照片不得修片或翻拍或合成

頭頂至下顎之長度為 3.2~3.6
公分

公告日期：1 JUL 2010

泰國貿易經濟辦事處